

写作者的梦想

高振千

大凡喜欢写作的人，不管专业还是业余，自己苦心经营的文章，想必不会雪藏起来孤芳自赏，都期望有地方发表，得到别人认可和分享。发表的文章积攒多了，梦想到时候结集出版，也给自己的业余爱好有个交代。

早在几年前，就觉得自己发表的文章足够出一本书的分量了，可由于自费出书麻烦，特别是推销困难，便常知难而退，不敢轻易再出书。看着那些人动不动就出书，一本接一本地出，也只有羡慕的份了。不知道他们是靠什么销售，总不能不捞回成本都送人吧。

不过，出书念想这些年一直萦绕心头，要不要实现始终纠结着。有朋友见面就怂恿，发表了这么多文章了，怎还不出书啊？人活一世，赤裸裸地来赤裸裸地去，除了文字还有什么东西能留下来？既然有这个梦想，犹豫不决什么，还不赶快去行动。

骨子裡的怕麻烦常常战胜朋友的金玉良言。而最终促使我下定决心的是电影《云中行

走》观后，从小喜爱杂技表演的法国人菲利普·帕特，长大后成为杂技名人，他来到纽约想要完成在摩天大厦之间走钢索的梦想，在遭遇了一系列怀疑、误解、受伤之后，依然坚定地站在世贸大楼之间的钢索之上，垫钢索的木块突然碎裂，在众人惊呼声中，400多米高空之上的他终于完成了自己的梦想。

相比之下，自己要出书那点困难算得了什么？书稿早已基本上整理好，于是，打电话给常出书的朋友，问他有哪家文化中介公司值得推荐。朋友说，手头还真有一家比较可靠和信赖的。不久，朋友就把收到的图书委托出版协议、联系电话号码和QQ给了我。

商谈了书的规格、单独定价、出版社确定、物流运费等几个重点细节后，就把协议书签了寄回去。不久，就收到对方回复的签字、盖章协议，按协议要求汇去预付款。这书稿电子邮件发过去，也很快收到电脑排版。30万字放在国际16开、22



个印张，书中，确实有些紧凑和拥挤，也曾尝试每篇文后留空，忍痛割爱抽掉一些文章，可排起来不是很好看。如果不是连续接着排版，起码得再增加10个印张。

书名根据朋友的建议，从里面文章题目中采集，最后确定为《梦里梦外都是歌》。

书号很快申请下来，可以在官方网站上查找相关内容。封面设计也在询问中发过来了，给了意见建议，删繁就简；封二的个人简介及照片也上去了。之后，没有版权页的样书也寄过来了，找了位文字功底好又认真负责的朋友校对，两周酷暑内所有误差被一一细致地标出来。

自此，几个月后，所有出书工作基本上告一个段落，就等送印刷厂印刷后发送过来了。在这个读图时代，在这个电子书时代，在这个新媒体时代，在文学日渐式微和边

缘化状态下，在这个纸媒和书籍都日益没落形势下，还出什么书是不是有些不合时宜？何况有足够的人脉和资源给书寻找出路心里没底。但毕竟是自己一个文学梦想，有心栽花花不发，无心插柳柳成荫，实现了还是有点意思的。

《梦里梦外都是歌》中的散文，基本上属于平时生活的感觉，分岁月如歌，梦里梦外，儿女情长，山水呢喃，闲趣逸致，五辑，内容涉及个人、家庭、社会、自然等，都是生活点点滴滴的记录，发掘并讴歌人生中积极向上的真善美，尽量写得朴实、真切、细致和生动，差不多是一本个人史、家庭史和社会史。普通人的平凡梦，生活中的种种琐碎，用文字呈现出来居然也都那么美好。热爱生活、热爱工作、热爱写作，人生原来那么充实、可爱和幸福。

种种可能

林雅

我偏爱橘色。
我偏爱每栋教学楼交相呼应的大学夜晚。
我偏爱清冽的风胜过初升的太阳。
我偏爱在沸水中盛放的杭白菊。
我偏爱高出屋子的树。
我偏爱自行车发出咿咿呀呀的声音胜过风铃的叮咚。
我偏爱火车站口等待的人群。
我偏爱久别重逢。
我偏爱卡捷琳娜帽子上火红色的羽毛。
我偏爱苔丝胜过安娜。
我偏爱我对实质的追求胜过我对外表的渴望。
我偏爱木制的杯子。
我偏爱把鞋子摆放在鞋柜上。
我偏爱刘亮程笔下稻香萦鼻的村庄。
我偏爱家乡的枫杨，
到了夏天挂下宛若瀑布的帘子。

我偏爱一条执著的鱼。
我偏爱后天长成的先天。
我偏爱陪伴胜过承诺。
我偏爱简单。
我偏爱三个人的旅行。
我偏爱素淡的世故胜过明白的愚。
我偏爱未来的等待胜过眼前的苟且。
我偏爱姐姐出嫁时妈妈的泪。
我偏爱纳西人用虔诚的笔尖书写独属他们的东巴文字。
我偏爱不可能的可能。
我偏爱孩子淘气的眼睛。
我偏爱时间不停向前，回忆向后。

我偏爱那些不曾被我写到的胜过此刻出现在脑海中的。
我偏爱一个人的狂欢胜过一群人的孤独。
我偏爱这样有一句没一句想到哪就写到哪。
我偏爱相信，一切的相遇，都是久别重逢。

会下雪的云

■郑建雪

当我郁闷，无聊茫然失措的时候
我会慢慢闭上眼睛
然后眼里全是云
眼里全是云，然后就晕得找不到北
细细想来
其实人生很少找不到北
只是有时候的北
比较模糊，比较暗淡
或者根本不是你的北
当然那里的北，也没有你的云
有时候眼里全是云
不知道是不是我的云？
母亲说：会下雪的云，就是你的云
那一年冬天我在北方
雪后的地上
漫天的蓝

逐雪少年

林李

南国的少年啊，总有一个逐雪的梦。自冬天第一天开始，就时时望着天气预报，盼望气温一度一度下降，以为在南国的冬天终有一天会飘起大雪。

后来，少年失望了，南国的气温始终在零以上徘徊，雪，飘不下来；冰，冻不住。

少年决定去北方逐雪了。

3个多小时的飞机有些远，少年迷迷糊糊睡着了。当睁开眼时，他被窗外景象惊呆了。大地像撒上一层厚厚的白面粉，变成一张巨大的白色地毯，横亘中间的是一条条边缘整齐的黑色带子，把这块大毯子分割成一块又一块。少年激动不已，他知道已经到了千里冰封的北国了。

飞机一降落，少年快速飞奔而出，张大嘴巴成O字型，哈出一口气，浓浓的一阵白色雾气飞出来，他哈哈大笑，蹦蹦跳跳尽情享受严寒带来的乐趣。

入住酒店后，少年迫不及待来到室外，哈尔滨

中央大街两旁摆放着许多冰雕，他时而赤裸双手去抚摸冰雪，时而拥抱熊大冰雕，时而跑上冰雪滑道俯冲而下。少年大呼小叫。这城市里的雪，尽管到处都是，是在南国从没见过

的冰雪，然而总不够多，不够厚，不够白。
第二天要去雪乡。离城市越远，沿路的雪愈多，愈厚愈白，渐渐地飘起了雪花，汽车与漫天雪花一起飘进雪乡。极目远眺，天是淡淡的蓝，山是断续的黄。肥大雪花从天宇深处涌流出来，匆匆扑向无垠的大地。漫天雪花飞扬着交织着重叠着延续着飘落大地。一阵风雪呼啸吹过，说时迟，那时快，一道恍若城墙的白茫茫混沌雪雾迎面推过来，隆隆之声夹着尖锐呼啸，势若千军万马。少年张开灵动湿热的双臂，紧紧拥住冰凉的雪花，悄无声息地升腾起无边白纱。天地茫茫，少年逐雪。他何曾见过这样的雪啊！顾不上吃饭，到雪地里，迎着风雪，夹雪球。南国的冬天很讨厌，又湿又冷，你是皮棉在身，随处

都会被吹成湿漉漉的。北国的雪响当当，犹如痛饮高度烈酒，不粘不缠，清冽醇正，力道灌顶。少年也感觉到了这里雪的干爽，雪球不宜夹成，一放开，雪就散开了。少年不放弃，雪花钻进鞋子里、袖子里、衣领里。一次两次三次，圆圆结实的雪球夹成了，一个两个三个。少年脱去手套，赤裸着肌肤，将雪球握于手中，叠成小雪人，一个两个三个。少年的双手、脸颊冻得通红通红，可是他很高兴，说，有一片雪花飘落到他的手心，白色的、五角形的、柔柔的，好美的雪呀！雪，走进了少年的心里。

谚云：冬冷雪后。不下雪的冰雪大世界更寒冷了，室外温度零下22℃。这里雪已冻成了冰，它们都是从松花江里开采出来的，这些冰垒成城堡，垒成了童话世界。少年在冰雪大世界

里遇到困难。落日余晖已吻上了山塬，没有太阳温暖的冰雪世界气温骤降，少年排队等待进场看表演。真冷啊，瑟瑟发抖，他与冰玩起《愚公移山》的角逐，撅起嘴巴，哈出热气，要把冰吹出一个洞，演出还没有开始，少年与冰作战，冰耐不住他的执著，慢慢地凹陷下去成了一个小洞穴，旁观的大人为少年竖起大拇指。

少年啊，打从你懂事起，就想看雪，2016年2月，你看到济州岛汉拿山上残留的积雪，你说太硬了，不是你想要看的雪。2017年1月，你见到童话中飘飞的鹅毛大雪，你在冰雪大世界里任意与冰为伴，你在北方雪国的任一处留下了不畏严寒的笑声。

你说这才是你想要看的雪。

少年啊，在成长路上，愿你一直有梦想，即使逐梦路上有风雪，你也要一步一个脚印，去实现它！然后，你将会长